

# 神要怎样的领袖

◎于中旻

现代的所谓“民主”，似乎变成了“投票”制度。结果自然并不理想，因为人民不知道什么是理想。西方文化中，柏拉图的共和国，长久受关注，影响深远；而其中所叙述的“哲学家王”，也成为经典的理想君王。但问题是出在既没有那样的国，也就没有那样的王。

在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应许之地前，神借摩西吩咐他们：“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得了那地居住的时候，若说：‘我要立王治理我，像四围的国一样。’你总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拣选的人为王；必从你弟兄中立一人，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为王。只是王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为要加添他的马匹；因为耶和華曾吩咐你们说：‘不可再回那条路去。’他不可为自己多立妃嫔，恐怕他的心偏邪；也不可为自己多积金银。他登了国位，就要将祭司利未人面前的这律法书，为自己抄录一本，存在他那里，要平生诵读，好学习敬畏耶和華的神，谨守遵行这律法书上的一切言语和这些律例；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气

傲，偏左偏右，离了这诫命。这样，他和他的子孙，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国位上年长日久。”(申一七:14-20)

## 不作凭空想

神并不鼓励人造空中楼阁，而是告诉他们，有了领土，才有立国后的政治。一般的理想人物，是平面的，虚幻的；没有实际的疆域，也就没有实际的互动，因为那不是有血有肉的人。

一个国家有特定的地区，也就是领土，有人民，为施行有效统治，需要体制和机构，选立良好的领袖，循行美好的根本宪法。

## 不取外邦人

人的英雄崇拜，有时会优先于国籍；排斥非我的国家主义，是比较近代的东西。中国古时的将相，常取之异国，未必“楚弓楚得”。威名赫赫的拿破仑大帝(Napoleon I, 1769-1821)，父是意大利籍，生在科西嘉岛的律师。不过，神的旨意是不愿以色列人被外邦人统治，正如祂不愿他们被埃及人管辖一样。因此，吩咐祂的子女必须从“弟兄中间”立王。全然倒不是神有种族成见，而是不愿他们被影响跟从

异教信仰，背离神。新约教会是神的国度，应该恪守同样的原则，不可从世俗的观念，看见谁有财，有势，有才能，就罗致来作教会的领袖，以为可炫耀，可利用；务须注重有重生并成熟的属灵生命，并在教外有好名声。这些是作教会领袖的基本条件。

## 不为自己抓

作为群众领袖的，必须先为国家打算。“为自己”的心，必须戒除：贪财，贪色，贪名，是三项最恶劣的根源。马是埃及所产的家畜，迦南神应许之地，只产驴；作王的人，会以高头大马才能够显出王者的威风，小毛驴气派不足，战争中更需要力大腿快的马，所以少不得由埃及进口。这样，连带进口了免费奉送的败坏风俗，连环因果，不仅领袖败坏，更会造成堕落的文化。抵挡这三样：眼目的情欲，肉体的情欲，今生的骄傲。惟有一件不可少的，是喜爱神的话。古时的君王，有的不识字，需要书记读给他听，替他写；虽然“为自己”并不确保其会自己书写，但敬畏神的君王，至少应该会读，也爱读书，并不是像

文士为别人读，也不是专为出产“训词”，叫人民顺听话盲从，而是“为自己”得益。

## 不走回头路

神最不喜欢祂的百姓走回头路。所以不仅要领他们出离埃及，还要把埃及文化和价值观，从他们里面驱除。神最不喜欢的话，是蒙祂救赎出来的百姓，要回埃及去。圣经勉励属神的儿女，要奉献作圣洁的事奉：“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一二:2)只是今天的教会，常以属世的东西代替神的教导；不仅暗地走私，而是明目张胆的宣传，颯然无耻的学习，急速的走回头路，正如天路客退步的历程，奢谈蒙福，无异缘木求鱼！

## 不违神旨意

合神心意的君王，未必像今天的政客，喜作讨人喜欢的表面功夫；理想的领袖，应该像摩西和大卫谦卑待人，“服事这民如仆人”(王上一二:7)。心高气傲，飘摇在众民之上，专会作威作福的，偏离神的命令，百姓也不会服从他，如秦始皇帝，王朝仅存二代，甚或及身而



亡。不修身，齐家，自然无法领袖人民。

## 不忘继起人

有些敬虔英明的领袖，自己很好，可惜后继无人。犹大王希西家，蒙恩病愈以后，因为不颂赞神的恩典，向巴比伦炫耀自己的丰富；耶和華借先知以赛亚警告他，将要国破被掳，后代中有的会沦为巴比伦的太监。他自然应该说这如何是好，悔改求恩。谁想此君居的反应，大出人意：“你说耶和華的话甚好，因为在我的年日中，必有太平和稳固的境况。”(赛九:8)这是说：幸好我得眼前欢，让子孙作亡国奴！这像什么话！

好领袖应该把神的话作安国的磐石，持守为传家宝。不仅王自己谨守遵行，也要借文字，铭刻在子孙心中，可以使国祚永固，年长日久。以色列末代君王，都是恶劣背逆的人物，遭致神的忿怒，而被倾覆。圣经说：“邦国因有罪过，君王就多更换；因有聪明知识的人，国必长存。”(箴二八:2)

祝神的教会，谨守神的吩咐，不是照人的理想，按世界的标准，不被欺骗；而是慎选合是心意的领袖。神的民就有福了。

你选出的领袖是什么人物？

## 信仰反思

### 愚妄人怒气全发，智慧人忍气含怒。(箴言 29:11)

脾气越大，快乐越少；脾气越温，福份越深。生活，总有一些烦恼的事，让我们心生怨气；也总有一些人，让我们怒火中烧。但发脾气，解决不了问题，反而会让事情变得更糟糕。想要留住福气，得先管住脾气。

### 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以弗所书 4:26)

生活不是辩论赛，不必争个谁对谁错；家庭也不是竞技场，无需分个上下高低。大事不争输赢，小事不辩对错，不攒隔夜仇，不算旧时账，才能家风和顺，幸福绵长。

## 在基督里拥有漂亮的人生的条件——信心

◎戴永富

经文：腓立比书三章5至11节

信心如何使我们“吸收”基督的美好人生。

其实，人绝对不能活得像耶稣一样。按照圣经的教导，人只能通过耶稣的灵与基督合一而进入基督自己的故事，让耶稣的故事逐渐展现在人的生命上。那么，人怎样接受或占耶稣的故事为己有呢？其开端往往是人对自己的人生不满或消极评价，诸如“我的罪太多了”、“我这没有福气的人”等评价，会令人靠着圣灵的感动羡慕耶稣的故事而渴慕把它活出来。最能让人定睛耶稣是那些迫使人审视自己故事的失败与逆境。当那些使我们骄傲的事物叫我们丧尽脸面，或当我们失去我们最珍贵的事物时，我们就开始向往更美好的人生，求神赎回自己的苦难。但这一切只能在耶稣的故事里找到。不过，为了能让自己的故事流进到耶稣的故事里，人要避免自高与自卑这两个极端情绪。自高者以为自己的人生已够漂亮，故对耶稣的故事不甚重视；自卑者以为自己的故事太悲惨，故对耶稣的故事感到不敢奢望。

正如阿奎那(Thomas Aquinas, c. 1225-1274)指出，信心就是把追求神的大渴望和承认自己的罪与软弱的大谦卑结合于一身的心态。信心的渴望与谦卑使人容纳神自己，从而

接受耶稣的故事(基督将自己赐给我们，这等于说祂给的是自己的生命，也等于说祂给的是自己的故事)。保罗说他可以与基督合一(“得以在祂[基督]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而是有因信基督而得的义，就是基于信心，从神而来的义”(腓3:9)。因此，我们能进入耶稣的故事里，是信心使然。这么说，信心是自己的坏故事和基督的好故事的联合力，而通过信心，我们的坏故事被转化为有意义且带来复活的“死”。照此，信心会改变过去、决定现在、创造未来。之所以决定现在，是因为借着信心，耶稣的故事与我们的故事现在就开始联合在一起了；之所以改变过去，是因为通过信心，从我们与基督的联合中，过去的失败和痛苦会在整个新的故事中有不同的意义了；之所以创造前途，是因为透过信心，我们的故事，不管有多少失败，最终还是会有幸福美满的结局。信心之所以能如此转变往昔、当下和未来，是因为信心既是容纳耶稣的故事的器皿，又是耶稣的故事在我们的故事中的展现。

信心使我们一方面向往基督自己的美妙人生和祂的恩典(渴望)，另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人生实质上是与神为敌的故事(谦卑)。扫罗与基督相遇时发现，他过去的所谓敬拜神的美好人生本来是抵挡神的

坏故事。当他这以律法为面具的私欲凶相毕露时，扫罗才醒悟了：只有恩典，而不是迷惑他而使他骄傲的宗教行为，才能拯救他。多年以后他写道：“‘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值得完全接纳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可是，我竟然蒙了怜悯，好让基督耶稣在我这个罪人身上，显明祂完全的忍耐。”(提前1:15-16)神恩典的表现不只是罪得赦免，更是耶稣与保罗在故事上的交换，或保罗与基督的合一。十字架上所发生的可以说是故事上的交换：耶稣经历我们故事的坏结局，而信基督的我们则不必经受这本来是属我们的结局，反而在自己身上开始经历耶稣美好的人生。那么，所谓交换其实是联合，因为我们的故事可以说是进入了基督的故事里头，而结果是耶稣承受我们的悲剧而我们分享耶稣的胜利。耶稣和我们在故事上的交换带来了称义：在神的眼前，披戴了主耶稣基督的我们(加3:27)已借着基督的十字架被算为义人。

当保罗以福音之光反思他及所有罪人的生活时，他发现：罪恶化每个人的故事为悲剧；因为受制于罪恶是等于过着与神为敌的人生，而其结局是与神这生命的源头隔绝(即地狱)。在十字架上，耶稣活出了我们人生的坏结局而使我们蒙受赦免。此外，虽我们还有罪也还会跌倒，但那坏结局

已经被基督全面承担了。在此，称义可以这么解释：即或信徒的故事有很多能使它成为悲剧的软弱和罪过，信徒故事的美满结局已经保证了，因为基督已经承担了信祂之人的悲剧。再者，在基督里被称义意味着人终于与现实的至高主宰和解了。人觉得残酷的现实是人的对手，因人尚未与他的造物主和好。这不是说神虐待了人，但人类堕落后，世上的现实缺乏了神充满慈爱的同在了，所以人在感到被现实或神拒绝后想“自我称义”。进入了耶稣的故事后，我们被万物的主宰接纳了。因此，正如死亡和自然定律不能战胜耶稣一样，现实的一切可怕事物也无法挫败与基督的故事合一之人。

信心也可以理解为信者对最美好的故事(即耶稣的人生)的向往(渴望)和对自己的不漂亮的故事的承认(谦卑)。如此，信心意味着人的价值观的改变。正如扫罗变成保罗之后说：“然而以前对我有益的，现在因着基督的缘故，我都当作是有损的”(腓3:7)。保罗有这句话可以如此解释：过去对我来说是使故事更精彩的那些条件(财富、美貌、本事等)，现在对我来说反而是虚化、染污故事的因素，因它们在我故事中的存在没有让我认识最能使我的故事变得漂亮的耶稣基督。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所用的“益处”和“损失”都是商业字



眼，但这并不是说信徒必去做生意的头脑，而是表示信心晓人以真正之利，使人为了无量的后福敢于和甘于撇弃各种蝇头微利，以免因小失大。进而而言之，根据保罗在三章7节所用的动词“当作”的含义(“认真考虑”)，我们可以得知：信心不反理性也不否定个人的幸福；信心固然超越理性和个人幸福的考量，但正因此，信心给人的价值判断才是最理性的也是最符合个人的利益的。这也说明，通过信心，我们可以看破了世界标准故事的欺蒙性。

保罗继续说：“不但这样，我也把万事当作是有损的，因为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为了祂，我把万事都抛弃了，看作废物，为了要得着基督。”(腓3:8)这意味着保罗所抛弃的不仅是信主前的事(谱系、宗教成就等等)，也包括信主后那些能叫保罗骄傲的事(事奉效果、神学卓见等等)。加尔文说，这不表示保罗要撇弃人生的所有好事，但保罗所抛弃的是他对这一切

好事的倚靠。保罗所抛弃的是这些事物的偶像角色，而非事物本身。但正因为如此，只要神要求，保罗随时都可以放弃这一切。进而言之，作为神自己的恩惠，那些叫人享受的事物都是好的，但当我们要利用神所赐的福来作为荣耀自己的工具，这些事物就沦为偶像了(这是偶像崇拜的属灵定律)。

保罗所提的“至宝”(人不能没有宝贝，问题是你的宝贝是真还是假，是永久的还是短暂的)在此也是指人最大的理想、人生的最终目的(故事的结局)。因此，我们的考虑理当如此：既然耶稣是人生的内涵与目的(包括：与耶稣同在、分享耶稣的故事和效法耶稣等目的)，所以我们要通过一切事物享受耶稣，也通过这一切事物的缺陷而加深对基督的爱。成败得失因此不是目的本身，乃是机会。这样我们也学习超越世上的成败得失而活。由于世界还不断诱惑信徒，我们透过信心总要以耶稣的故事解释自己的人生和自我。

来源：金灯台